

衛輝文史資料

第二輯

89

政协河南省卫辉市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卫辉文史资料

第二辑

(内部资料)

9412313

政协河南省卫辉市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一九八九年九月

目 录

试谈卫匡、卫州、卫辉与汲	梁振亚 (1)
与卫辉有关的几个地名考	(台胞)潘宗坤 (9)
古冢翠柏话比干	李文秀 (13)
柳毅史考	刘仰洲 (17)
汲冢简介	孙俊卿 (20)
李先念同志关心河南水利建设	刘仰洲 (22)
吴芝圃在豫北中学逸闻	毛季浩 (25)
我所了解的嵇文甫先生	李怡山 (28)
不畏强权威胁 不受金钱诱惑的戴楷	戴利修 (34)
汲县平津流亡同学会和妇女生产救国团	陈 乾 (37)
华新纱厂工人抗日大队	李宪华 王新年 (40)

抗战初期日本飞机首次轰炸汲县纪实	
.....程国才	(49)
日寇在汲县罪行录.....张玉才 李宪华	(51)
河南省立(卫辉)第五师范学校学生运	
动亲历记.....梁子新	(57)
一九二七年华新纱厂工人的罢工斗争	
.....王学善 李福辰	(64)
卫辉回族概况.....任永祥	(74)
汲县平民工厂始末.....李英斌	(85)
记汲县福民孤儿院	
.....刘式武 梁辑和	(91)
醒民京剧社	
.....赵仲蓬 詹相度 陈万青	(93)
道清铁路兴废记.....刘仰洲	(98)
一份匪患与剿匪的史料.....耿玉儒	(101)
台儿庄战役亲历记	
.....林向荣 程国才 胡宗耀	(108)
夜袭南鲁集日寇据点.....李子安	(116)

试谈卫国、卫州、卫辉与汲

续 编 五

早在公元7世纪南北朝北周时，汲县曾改名为伍城县，其治所由原址——今汲城村，迁至当时的陈城（现城区）。隋初又改伍城县为汲县。1948年11月7日汲县解放，曾在县城设卫辉市，与汲县并立。1949年撤市存县。1988年10月，经国务院批准设卫辉市，同时撤销汲县。

卫辉，在元、明、清三朝，是汲县上一级行政单位名称。元称卫辉路，明、清称卫辉府，由于路与府的治所均设在汲县，所以人们就常把卫辉当作了汲县的代称。据历史查考，自周武王伐纣牧野之战至今三千多年中，汲县的上一级行政单位：郡、州、路、府、道的治所设在汲县的就长达近两千年。在汲县的民间传说及明、清旧府、县志中，常出现把县上一级行政单位名称与汲县名相互替代的

情况。近对搜集到的此类问题进行多方考证，发现了不少的疑点和谬误，且大多出在古时汲地属卫国、卫州、卫辉路、府时期。其原因除部分出于有意攀附外，多数是承讹袭谬，未加详考、核证所致。近几年来通过对现存文物、旧志及有关史书的查证，综合分析，提出以下见解，以期能帮助澄清汲县历史上尚存的某些疑点和谬误，正确认识卫与汲之间的关系。

卫 国

卫是西周时所封的诸侯国，先后有二：一是武王灭商时所封的卫、邶、鄘三国中的卫，地在朝歌（今淇县）东，汲属鄘，今我市倪湾村即古鄘城，有古碑称该村为鄘城村；二是卫邶、鄘三国叛周，周成王派周公旦平三国之乱后，以其地封武王少弟康叔为卫侯，汲地属卫。卫自康叔受封至卫君角被秦二世废为庶民，传四十一世，共九百零七年（明《卫辉府志》记为九百一十四年），四迁其都共五地。

卫开始建都于朝歌，经康叔、康伯……至懿公共十六世，四百六十三年；狄人侵卫，杀

懿公，戴公东渡黄河居漕（今滑县东），此为卫之第二都；戴公一年卒，文公二年又营都楚丘（今滑县东），此为卫之第三都；文公二十五年卒，成公六年又东迁都于帝丘（今濮阳），此为卫之第四都；后相继传二十世至元君，元君十四年（或十三年），卫迁河内，都野王（今沁阳），为卫之第五都。元君后为卫君角，二十一年被秦二世废为庶民，卫灭。从上述卫国之概况，联系与汲县有关的人和事，可明确以下几个问题：

一、汲地仅在康叔封于卫至懿公被杀，约四百六十三年间属卫。戴公东渡黄河居漕，文公又东迁楚丘之后，汲地即更属于晋，不再是卫国之地了。清乾隆二十年所编的《汲县志》，将康叔至懿公中间的一段历史录于“爵秩志·封爵”中，后并注解称系按旧志抄录下来的。而旧志载录该段历史，明显地承袭了“汲乃卫都”的错误说法。其实，汲仅是卫之辖地，而不是卫都，故不能作为卫国之代称。

二、一些姓氏考集中，对汲姓的来源多解为“卫宣公太子伋之后居汲，因以为氏”。查太子伋之后居汲的时间，应在宣公至懿公被

杀，戴公东渡黄河之前，即公元前660年之前几十年中，其时尚属春秋时期，由此可认为，春秋时期这里已经有了汲邑之名。

三、旧县志中，对孔子是否来过汲地，已经有了否定之说。《史记·卫康叔世家》中记有“灵公……三十八年，孔子来，禄之如鲁。后有隙，孔子去，后复来”“出公四年……孔子自陈入卫。”“庄公二年，鲁孔丘卒。”由此可知，孔子来卫是在卫灵公与出公之时，死于庄公之时。灵公是卫迁都于帝丘后的第七世，此时汲地早已不属卫了。另载“孔子既不得用于卫，将西去见赵简子，至子河而闻奚鸣犊、舜华之死也，临河而叹曰‘美哉水，洋洋乎，丘之不济此，命也矣’……而返乎卫，入主遽伯玉家。”由此可说明，孔子从濮阳西行去晋，未过黄河就又回濮阳去了，并未进入晋地。《史记·晋世家》中亦无孔子到晋的记载，时汲为晋地，应认为孔子来到过汲。所传孔子来汲之事，乃是“卫就是汲”之误造成的讹传。

四、孔子有七十二高徒，作为名贤记入旧汲县志的有：端木赐（字子贡）、卜商（字子

夏)、高柴(字子羔)、公孙龙(字子石)、琴牢(字子开)、奚容蒧(字子晰)、句井疆(字子孟)、狄黑(字晰)、荣旗(字子祺)、廉洁(字庸)等。此外,还将卫之名贤大夫多人亦列入旧县志中,经查对以上诸人籍贯,只有端木赐、卜商、高柴、公孙龙四人系卫人(其他人既非汲人亦非卫人),时值灵公、出公时代,而汲地早已属晋,这些人既非属晋,更非汲人。由此可见,历史上卫与汲的关系多有变化,如不经严谨考证,仅以“卫就是汲”的观点来说明历史上与卫或汲有关的一些人和事,必然会导致谬误迭生。

卫 州

南北朝北周武帝宣政元年(578年),开始建卫州,治所在朝歌(今河南省淇县东)。隋政卫州为汲郡,唐初一度称义州,后又改为卫州,治所在卫县(今浚县卫贤)。唐贞观元年,卫州治所迁来汲县,五代、宋均来变。唐时,卫州辖汲县、新乡、共城(今辉县)、卫县、黎阳(今浚县)五个县。宋时,划去了卫县,增加了获嘉,仍辖五个县。元改

卫州为卫辉路，其所辖多是宋之卫州地。

历史上卫州治所设在汲县的时间近七百年，史料所载这一时期卫州的人和事，亦多有把卫州当作汲县代称的情况。与前之“卫就是汲”似属类同，其不同点就在于卫州治所设在汲县，以卫州指汲县，在某种情况下还能说得过去。下面简述这方面的几个事例：

一、《括地志》中记有“今卫州城，即殷牧野之地，周武王伐纣筑也。”理解这段话，关键在于弄清“今”是指何时。《括地志》系唐太宗李世民的儿子魏王李泰主撰，今系指唐贞观年间。《旧唐书·地理志》记：“贞观元年，卫州治所已迁汲县”，由此可知，其所称之卫州城，就是当时的汲县城（现城区）。借此亦可说明汲县城乃殷商牧野之地，周武王伐纣曾在此筑阵，后称陈城（古时阵、陈同）。

二、《括地志》另记有“纣都朝歌在卫州东北七十三里，朝歌故城是也”。这里所说的卫州，是指整个卫州还是指的汲县呢？文中所言七十三里是指一个线段，作为线段的两端，应是朝歌城和卫州州治汲县城，而不是整个卫

州（唐时辖五个县）。对此，曾有今汲、淇县城仅距五十里，与所称七十三里不符的疑问，其实，这只是由于当时所指的里与现今的里，其单位长度不同罢了。

三、清《汲县志》把唐朝的谢偃、宋朝的贺铸，都以汲地文人列入人物传中。查《旧唐书》，谢偃是卫州卫县人，即今浚县卫贤人，而不是汲人。查《宋书》，贺铸是卫州人，并没有说是汲人。而《宋书》魏仁溥的传中，则明显记为卫州汲人，出自同一《宋书》，二人所记有别，可知魏肯定为汲人，而贺则未必是汲人。把谢偃、贺铸作为汲人列入志书，明显是由于“卫州就是汲县”的错误观点所引出的又一谬误。

卫 辉 路、 府

元中统元年（1260年），以汲县、新乡、获嘉、胙城四县及辉州（今辉县市）、淇州（今淇县）设卫辉路总管府，路治汲县。卫辉二字是取卫州、辉州二州名合称。明洪武元年改路为府，辖汲县、新乡、获嘉、淇县、胙城五个县。清雍正二年，延津来属。三年，

浚县、滑县来属。五年，将胙城并入延津。乾隆四十八年，考城、封丘来属。时卫辉府辖汲县、新乡、淇县、辉县、获嘉、延津、滑县、浚县、考城、封丘共十县。在明、清两朝五百四十多年中，卫辉府治所均设在汲县。因距今时间较近，民间对卫辉二字较为熟悉，常以卫辉代指汲县之称。这次撤县改市，即采用民间习惯称谓，取市名为“卫辉”。

值此卫辉市新建之时，特撰此文，对卫辉、卫州、卫国及其与汲之间的关系，结合史实作一些简要介绍，并针对汲县历史上尚存的某些疑点，发表自己的一点见解。由于水平有限，可能会出现以误论误的情况。对此，希有识之士给予批评指正，以收到抛砖引玉的效果。



与卫辉有关的几个地名考

(台胞)潘 霖 坤

一、南燕：在本市东南三十五里有南燕国，乃黄帝之后裔封于此，为姁姓伯爵，后因年久人散而废封。周时周公庶子胙伯封于此（位置虽非全部南燕原址，但大部涵盖），为胙伯国，春秋时依卫，战国时亡于魏，汉置南燕县，属河内郡。后又改属东郡。东汉为燕县，仍属东郡。五胡乱华，赵石勒复置燕县，兼置东燕郡。其后慕容德据之，仍复为东燕县。后魏因之，但改属河内郡。隋开皇十八年始改胙城，属滑州，唐因之。宋改属汴州，后又改属卫州。金贞祐中，移卫州治于此，后又还治于汲县，并以胙城属焉，明因之。清雍正年间废胙城，其地分别并入汲县与延津两县内。

二、汲城：在市两南二十五里卫河南岸。秦庄襄王三年，蒙骜攻魏汲，拔之。又始皇七年，蒙骜还兵攻汲，战于南郊，皆是也。汉属

汲县治，后汉崔瑗筑汲城城池，即此。高齐时将汲城悉入伍城郡。

三、桃城：在市东三十里。战国时魏属桃邑，赧王四十三年，楚黄歇说秦拔墟桃，墟与桃相距甚近。汉初封项襄为桃邑于此。又虚城，亦在市东南，战国时魏邑也。秦始皇五年，蒙骜攻魏，拔燕墟，即此墟邑也。然今旧址无存。

四、朝歌：古纣王旧都，亦即妹邦，又称殷墟。周为卫地，秦属河内郡，汉为朝歌县，属河内郡。晋武帝改为卫县，属汲郡，高齐时将卫县升为卫州。隋开皇年间卫州移治于伍城郡，后又还治于卫县。唐贞观年间再移卫州治于汲郡，卫县改为临淇县属焉。朱梁时废县为镇，但未久仍改为临淇县。宋废县为镇，并改属浚县。元至正三年改为淇州，属卫辉路。明降州为县属卫辉府，清因之。

五、共城：春秋时属卫邑，左传隐公元年，郑共叔段出奔共。战国策信陵君曰：“通韩上党於共甯。”又曰：“河内共汲者也。”汉置共县，高帝封功臣旅罢师为共侯邑。晋及后魏皆因之。高齐天保七年，将共县移治于获嘉县。隋开皇四年，又移就于修武县。唐武德

元年，改置共州，并分置凡城。贞观中，寻废州为县，并属卫州。五代因之。金大定二年，改为河平城。明昌二年，又改为苏门县，仍属卫州。贞祐三年，改为辉县，仍属卫州。元并卫，辉州为卫辉路，明洪武初降辉州为辉县，仍属卫辉府，其后皆因之。

六、新乡乡：汉以前皆属汲县地，汉武帝封幸侯于新乐城即此。西晋末十六国时，南燕乐安王慕容臧建新乐城。后魏尝以获嘉县治于此。魏收志：“太和二年，获嘉县治于新乐城”是也。隋开皇六年，于古新乐城中置新乡治，属卫州。唐武德二年，王世充派将刘黑闥守新乡，为窦建德所败。宋元祐中，正名为新乡县，属卫州。金、元、明、清皆因之。后因京汉铁路兴建，新乡位居交通要关，因之工商业繁荣，人口聚集，今已列为河南省豫北重镇。

七、廩延：春秋郑之属地，战国时一度为韩之都。秦为酸枣县，属河内郡。汉因之，但改属陈留郡，后魏志：“曹公遣于禁渡河守延津。”即此地。袁绍曹操大战于官渡，绍屯粮于鸟巢，即延津东南，而遭曹操袭击，袁

绍败焉。晋仍以酸枣县属陈留郡，后魏并入小黄县，寻后复属于东郡，北齐并入南燕县。隋开皇初，复将酸枣县属滑州。大业后改属荥阳郡，唐复属滑州。五代朱梁时属汴州，后唐改属滑州，后晋又属汴州，后汉因之。金贞祐三年改为延州，寻废州改县。元属汴梁路，明属开封府，清雍正中始正名延津县属卫辉府，五年废胙城，其地半归属之。

总之，卫辉虽非卫国国都所在，然其自周迄至春秋，其版图无不属卫都所辖，其人民无不属卫都所君，其习俗文化道德等亦无不依卫都所尚。虽其后因变故而四迁其都，但其均因环绕在卫辉周边，故人民蔚有大卫遗风，进而以卫人自许。兼以地处太行之阳，东阿之右，后依苍峪，面临南河（旧黄河渡口），为历代南北交通枢纽。尤以元、明、清三代，皆都北京，南粮北运，端赖运、淮、黄诸河在封丘着陆后，车运卫辉“汉门”之卫河渡口，再装船漕运北上。故卫辉对当时国家社会之物货通运，有莫大贡献。

古冢翠柏话比干

李文秀

三千年前的忠臣、殷太师比干的古冢，座落在卫辉城北十五华里的比干庙村，这里翠柏掩映，殿阁栉比，红墙绿瓦，严谨幽森，古往今来，为帝王将相、文人学士所凭吊。

比干，姓子名干，生于公元前1092年农历四月四日。封于比（今山东曲阜一带），官至少师。商王帝乙的弟弟，商纣王之叔。因辅佐纣王费尽心血，被称为“三代孤忠”。纣王淫虐无度，国势危殆，朝臣屡谏不听，微子出走，箕子佯狂，比干以死力谏，纣恼羞成怒，将比干挖心剖腹，死于公元前1029年农历十一月二十六日，终年63岁。

比干墓为周武王克殷之后，公元前1027年所封，比干墓碑“殷比干莫”相传为孔子所题，由于墓建在土地上，故莫字下无须加土即成墓字。